

# 十堰市建筑节能质量验收内容

产品名称	十堰市建筑节能质量验收内容
公司名称	湖北精量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检测公司:湖北精量 检测报告:一式五份
公司地址	仁和路玉龙居小区综合楼1-2层
联系电话	13477083161

## 产品详情

十堰市建筑节能质量验收包括哪些内容

### 一、技术文件

- 1.1经审图机构审查通过的节能设计图及相关的技术文件(如节能设计说明、节能设计计算书等)；
- 1.2外墙墙体、屋面和热桥部位的保温施工做法或施工方案的设计说明及构造图；
- 2 制造试样所用的建筑和保温材料
- 2.1墙体试样：如是普通粘土空心砖墙则应索取普通粘土空心砖约60块，如是小型空心砌块（190×190×390）墙则应索取14块整块和7块半块小型空心砌块；
- 屋顶试样：应索取0.20立方米混凝土材料;2.2砂：约200公斤；
- 2.3、胶凝材料（水泥30公斤、石灰膏10公斤等）；
- 2.4保温材料及安装保温材料的附件(按1.5平方米计算)；
- 2.5抹面材料和饰面材料(按1.5平方米计算)。

二、围护结构现场实体检测 已经封顶或已经竣工的单位工程项目，在验收前都应该做围护结构现场实体检测。检测抽样方法：单位工程采用相同材料、工艺和施工做法的墙体，每500~1000m<sup>2</sup>面积划分为一个检验批，不足500m<sup>2</sup>也为一个检验批。同一检验批中检测数量不得少于3套（间），其中顶层不得少于1套（间）；当检验批中总套数不足3套（间）时，应全数检测。受检部位应从受检住户或房间的主体围护结构中综合选取，每一受检住户或房间，受检部位不得少于一处。

（依据：GB50411-2007中的4.1.6；《民用建筑节能检验规范》DB45T393-2007中的10.2。）

### 三、建筑节能检测验收的有关规定：1、检测依据：

- (1)《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》GB50411-2007
  - (2)《民用建筑节能检验规范》DB45T393-2007
  - (3)广西建设厅文件“关于转发建设部发布国家标准《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》公告的通知”（桂建管 2008 20号）。
- 2、建筑节能工程验收项目的划分：2.1建筑节能分项工程分为：
- (1)墙体节能工程；
  - (2)幕墙节能工程；
  - (3)门窗节能工程；
  - (4)屋面节能工程；
  - (5)地面节能工程；
  - (6)采暖节能工程；
  - (7)通风与空气调节节能工程；
  - (8)空调与采暖系统的冷热源及管网节能工程；
  - (9)配电与照明节能工程；
  - (10)监测与控制节能工程；
- 2.2建筑节能工程应按照分项工程进行验收。当建筑节能分项工程的工程量较大时，将分项工程划分为若干检验批进行验收；2.3当建筑节能工程验收无法按照上述要求划分分项工程或检验批时，可由建设、监理、施工等各方协商进行划分。但验收项目、验收内容、验收标准和验收记录均应遵本规范的规定。

(依据：GB50411-2007《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》中3.4验收的划分)。